

曾12次遭绑架 德州69岁徐世英又身陷囹圄

【明慧网】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上午七点多，山东德州市现年69岁的法轮功学员徐世英，被德城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张希坤、刘大伟等几人绑架到公安局，后又送到看守所非法关押。九月三十日，张希坤、刘大伟等又带人到徐世英家中非法抄家。

德州市德城区法院法官白雪（电话05342311918）告知，二零一四年的案件，几天后就送济南监狱。现在搞所谓“清零”，不法人员竟然把八年前的“案件”找出来，再次迫害徐世英。

徐世英一九九八年开始学炼法轮大法，按真、善、忍要求自己，善待他人，一身病也不翼而飞。

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下午，几位法轮功学员到徐世英大门口时叫徐世英来拿花生，被尾随在后边的国保大队张希坤、刘大伟、段惠娟带领的多辆警车的警察一路录像并包围、绑架、关押，四万多元钱及私人物品被抢劫。

因徐世英身体状况和家庭原因，九月十一日取保候审，十月十六日被德城区公安分局监视居住。十二月二十日上午十一点左右，国保司机，警察王文军和一滕姓女警开车去徐世英家，将她带到德城区检察院，说是了解情况，实际是罗列迫害证据。

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十一点钟，国保大队刘大伟和滕兆强去徐世英家，将她带到德城区法院。法官白雪非法提审徐世英，他们放录像给徐世英看，徐世英质问刘大伟，抄走我女儿的电脑笔记本、手机，哪去了？里面怎么没有？白雪接茬说：“你可以请律师”。

最终国保大队张希坤一伙，将栽赃陷害的资料递交德城区检察院，对徐世英、刘玉秀、罗宝清三



人提起公诉，检察长周方宝明确说：“我们听政法委的！”

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上午九点，德城区法院对徐世英等三人非法开庭。律师从法律角度上阐明了在中国修炼法轮功合法，信仰自由受宪法保护，思想不构成犯罪；对法轮功学员的指控证据不足，没有任何法律依据，提起公诉根本不能成立，应当无罪释放法轮功学员，并指出审判人员审判无辜的法轮功学员是在违法犯罪。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，德城区法院冤判徐世英两年零六个月。德州市德城区法院法官刘印江、白雪，陪审员乔桂芹，书记员宋娜。

自中共江泽民邪恶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二十多年来，徐世英因坚持信仰真、善、忍，修炼法轮功做好人，遭受过至少十二次被绑架、四次洗脑、一次劳教、一次判刑，及骚扰、抄家、勒索、监视居住等多种迫害。女儿被赶出学校，丈夫得了脑血栓，不能自理，女儿没有工作，整天担惊受怕。

下面是徐世英老太太曾遭受过的其他迫害：

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，天津抓捕了法轮功学员，污蔑师父，到七月二十日政府又禁止晨炼，于是在七月二十二日，徐世英等学员去北京上访，希望政府明察是非，还大法公道。她们刚到天津就被半

路截下，之后被劫持到北晨公安分局。不给吃喝，不让去厕所。中午十二点多钟，被武警公安荷枪实弹的包围起来，挥舞着电棍驱赶，不让说话。下午六点多钟，德州六一零把徐世英带回本地，二十五号又把她送到德城区党校洗脑，一周后才放回家。

二零零零年的正月初九，德城区公安分局政保科科长武振远、张宗明把徐世英绑架到公安局拘留十五天，罚了三百元钱。

二零零零年七月中旬，徐世英刚下班就被绑架到东地派出所，关在楼梯口的铁笼子里一宿。在铁笼子里她看见一百元钱，她想“我是炼功人，这钱我不能要”。第二天早晨就交给了警察王英林。然后警察罗慧君把她送到看守所非法关押一个月，罚了三百元钱。

二零零零年十月中旬的一天深夜警察把徐世英从家里抓到洗脑班，关了个把月，四个人轮班看着，天天让看污蔑师父污蔑大法的电视，不看就羞辱她。

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中旬，徐世英和王书海、邢国亭、杨姓和曹姓学员，她们五人租车去桑园，换火车去北京，到天安门广场去证实大法，被劫持到天安门分局派出所。警察拿电棍打，从楼上倒开水烫她们，还拿苹果投。二十九日把徐世英劫持到德州驻京办铐了一宿，三十日被某送到德州市看守所一个多月。正月初六才释放回家。

二零零一年的正月十六，徐世英被绑架到德州市纺织宾馆洗脑班。被关押四十多天后，徐世英等被非法劳教。

二零零一年四月一号，由东地派出所罗慧君、（转背面）

（接正面）张某、李民三人开车将徐世英劫持到济南女子劳教所，劳教三年。

二零零四年八月下旬，徐世英被东地派出所警察抄家，并把她女儿的存折、包里的一百多元钱偷走，占为私有。

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份，东地派出所警察闯到徐世英家非法抄家。徐世英的丈夫因妻子多次被绑架、

关押、劳教，精神上受到了很大伤害，得了脑血栓半瘫，需要人照顾，警察们才放手。

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，徐世英去学员家，进屋正赶上六一零、张希坤等人在抄家。他们抄完后直接把刘桂香带走了，把徐世英关到刑警大队，之后又抄了家。

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，徐世英被绑架，并被非法拘留，九月十一

日取保候审，十月十六日被德州市德城区公安分局监视居住，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被德州市德城区法院非法判处两年六个月，监外执行（没有文书）。

二零一七年五月份，徐世英被骚扰。二零一八年中共邪党两会期间，徐世英被跟踪监控。

如今，徐世英又被绑架关押，一家人又被置于痛苦之中。

山东德州市某小区发生的一件事说明了什么？

【明慧网】近日在德州市一小区发生这样一件事：在10月15日这天晚上7点左右，德州市一个小区来了很多警察，两辆车，一辆警车（车号为2333），一辆白色的尖头大车，大约10多人在一居民家门口集聚，有人去敲居民家的门，没敲开，就叫来两拨开锁公司的人来开锁，又砸又撬的，声音非常大，左邻右舍目睹这么大阵势，感到惊恐又疑惑：到底发生了什么？来的人，有长庄派出所和分局国保警察等。从13日至15日都有人，夜间11点多还有多人盯着。

有知情人透露，撬的是一个法轮功学员的家，主人叫李志强。原因是李志强的儿子李宗泽和北京画家许娜等11名法轮功学员，在2020年2月到6月，向媒体和互联网发送了北京疫情的真实资讯和相关照片，于是被非法拘押、构陷。于今年10月15日非法开庭。

“为了制造许娜、李宗泽等11个人的冤狱，北京公安告知德州当地（公安），对宗泽的父亲进行‘维稳’。他们因为害怕宗泽的父亲控告、怕老百姓旁听和律师辩护，就让德州当地的公安威胁宗泽的父亲，如果去北京就抓起来。”

原来是这样！人们开始议论，作为父亲去法庭旁听本来就是法律允许的。疫情期间，向媒体发送真实资讯和相关照片，没有错。宪法中规定“公民有言论自由的权利”。大家不是每天都在看电视、手机，关注各国的疫情吗？如果他

们不发布，我们怎么能看到呢？！

有人说：如果以信仰法轮功制造冤案，那就是公检法在执法犯法，因为法律规定公民有信仰自由的权利。炼法轮功的是按照真善忍做好人，没有破坏任何一条法律，法轮大法好，世界都知道。唯独江泽民妒嫉法轮功，制造了“天安门自焚”伪案，嫁祸法轮功，让人们仇恨法轮功。你能说真、善、忍不好吗？如果都按照这三个字做人，这个社会哪有偷抢、诈骗、杀人放火，贪污腐败啊！

可悲的是，还有人参与迫害，弄得人家不得安宁，这个社会怎么了？做好人都难。

李宗泽，男，28岁，14岁开始创作古典诗词，有400多首作品，大学本科毕业后曾在北京多个互动企业顾问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，获得多项荣誉，多次带领科技金融、区块链、家居等公关项目，2017年曾获美通社品质内容奖。

2020年7月19日，李宗泽被强行带走后，办案单位未给家属通知。李宗泽的父母多方打听才确定在东城区看守所。8月3日，李宗泽父母找到东城区和平里派出所，要李宗泽在出租屋的家门钥匙和无关物品，办案警察武惟扬不给。家属问拘留为何不通知家属，武惟扬说要通知我这就给你打印一份，然后在屋里打印一份拿出来，还必须让李的亲属在拘留通知书上签下2020年7月20日收到。

同一天被绑架、构陷的北京法

轮功学员有11人，他们是许娜、孟庆霞、刘强、李宗泽、李立鑫、郑玉洁、邓静静、郑艳美、张任飞、焦梦娇、李佳轩。在李宗泽被非法拘留40天左右，李宗泽父母多次打电话到东城区和平里派出所询问武惟扬，李宗泽现在被关哪里，为何没收到任何变更通知书，都未得到回答。

李宗泽父亲为李宗泽做亲友辩护，三次依照《刑事诉讼法》第四十条、第三十九条，递交阅卷、会见申请，但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张莉说是法轮功性质的，拒绝让辩护人阅卷、会见。辩护人给监察委，市检察院，东城分局，邮寄法律文书。2021年1月，东城分局电话告知家属，李宗泽8月26日被捕，10月21日送检察院。但是家属还是没有收到书面通知。

以法律之名迫害善良的参与者，请静心思考，扪心自问：做好人遭受迫害、讲真话遭受迫害的社会，可不可怕？你愿意你的孩子生活在那样的社会吗？善恶有报是天理。原德州市公安局局长于松岩在任职期间参与迫害，最终遭到了恶报，获刑14年半。希望各级人员赶紧醒悟，停止迫害法轮功，将功补过，否则当报应降临到自己头上时后悔就晚了。◇

